



---

第七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2

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  
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一. 导言

1. 关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审议了 22 份报告，这些报告是：

- (a) 审计委员会 2018 财政年度报告所载主要结果和结论的简明摘要；
  - (b) 与被审计实体有关的 16 份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终了财政期间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 (c) 关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 (d) 审计委员会关于信息和通信技术战略执行情况的第三次年度进展报告；
  - (e) 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企业资源规划系统实施情况的第八次年度进展报告；
  - (f) 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报告所载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
  - (g) 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报告所载建议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预发本)；
2. 本报告附件载有这些报告的详细清单。行预咨委会将单独提出报告，就某些专题提出评论和建议。



3. 行预咨委会在审议这些报告期间会见了审计委员会审计事务委员会成员，他们提供了补充资料，作出了澄清，最后提出了于 2019 年 10 月 4 日收到的书面答复。行预咨委会还会见了秘书长的代表，讨论了审计委员会建议的执行情况，他们提供了补充资料，作出了澄清，最后提出了于 11 月 1 日收到的书面答复。

4. 行预咨委会赞赏审计委员会持续提出高质量报告，仍然认为审计委员会的报告对行预咨委会的工作很有价值。行预咨委会还赞赏审计委员会提出简明摘要，希望在今后的简明摘要报告中纳入更多具有共有性质的信息。

## 二. 审计委员会的审计意见

5. 一如往年，审计委员会对所有被审计实体发表了无保留审计意见。行预咨委会注意到，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收到审计委员会的无保留意见，但有强调事项(见 [A/73/5\(Vol.II\)](#)，第一章和第二章 B.3 节)。行预咨委会在关于维持和平行动共有问题的报告([A/73/755](#)，第 20 至 29 段)中就此作了评论。行预咨委会欣见接受审查的所有实体再次得到审计委员会的无保留审计意见。

## 三.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审计结果

### A. 一般性意见

#### 1. 被审计实体的财务状况

6. 一如简明摘要所述，审计委员会指出，在审计的 17 个实体<sup>1</sup> 中，13 个在财政年度结束时有余盈，4 个有赤字(见 [A/74/202](#)，第 6 至 8 段以及表 1)。审计委员会还指出，9 个实体<sup>2</sup> 的盈余增加或赤字减少，其余 8 个实体的财务业绩较差。

7. 审计委员会在各项报告和简明摘要报告(同上，第 12-20 段)中以及在关于具体实体的审计报告相关章节详细分析了被审计实体的各财务比率以及现金和投资管理情况。审计委员会指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所有 17 个实体的资产都超过负债，显示财务状况稳健。审计委员会在简明摘要中讨论了四个主要比率：资产负债比率(资产总额与负债总额之比)、流动比率(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之比)、速动比率(现金+短期投资+应收款与流动负债之比)和现金比率(现金+短期投资与流动负债之比)。审计委员会还指出，如果比率高于 1，则表明一个实体有能力履行其全部义务。

<sup>1</sup> 联合国、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国际贸易中心(国贸中心)、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资发基金)、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训研所)、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难民署)、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联合国项目事务署(项目署)、联合国大学、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余留机制)以及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

<sup>2</sup> 联合国(第一卷)、资发基金、开发署、环境署、人居署、人口基金、项目署、近东救济工程处和余留机制。

8. 审计委员会表示,整体而言,所有实体的财政状况仍然强劲或至少足够好。大多数实体的偿付能力比率<sup>3</sup>和流动性比率<sup>4</sup>都足够高,即使这些比率接近或低于 1:1 的实体,其眼前的偿付能力也没有问题(同上,第 17 段以及表 2)。关于联合国经常预算,审计委员会指出,2018 年的流动性较低(同上,第 18 段)。审计委员会报告(A/74/5(Vol.I))表二.3 载有经常预算和相关基金的各个比率。行预咨委会也回顾它在回应秘书长关于改善联合国财务状况的报告(见 A/73/809)和此后的大会相关决议(第 73/307 号决议)时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得了 2017 年至 2019 年经常预算、维持和平行动和余留机制的各个月度比率。

9.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审计委员会的结论,即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各被审计实体的总体财务状况仍然稳健。然而,审计委员会指出,2018 年经常预算的流动性较低。

10. 行预咨委会认为审计委员会对各实体的财务分析具有相关性,也非常有用,行预咨委会鼓励审计委员会在今后的报告中继续提供和分析比较数据,包括指出各个比率在一定时期内的变化趋势以及各个比率与实体业务活动性质之间的相关性。此外,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请秘书长一如在以往财务报告中所做的那样,在财务报告中提供信息,说明和分析上述四个财务比率。

## 2. 审计委员会建议的执行情况

11. 审计委员会指出,所有被审计实体以往期间的建议总执行率从 2017 年的 48% 下降到 2018 年的 41%(见 A/74/202,第 189 段)。简明摘要报告(同上,表 8)、各实体的审计报告和秘书长的专门报告(A/74/323 和 A/74/323/Add.1)载有信息,说明各被审计实体的建议执行情况。在行预咨委会询问后,审计委员会提供了下列表格,该表按实体列示 2017 年和 2018 年已充分执行的建议。

### 2017 年和 2018 年执行的建议

| 实体        | 财务期间结束时<br>仍然存在的以往<br>期间审计建议数目 |        | 本期间充分执行 |       |        |       |
|-----------|--------------------------------|--------|---------|-------|--------|-------|
|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8 年  |       | 2017 年 |       |
|           |                                |        | 2018 年  | 执行百分比 | 2017 年 | 执行百分比 |
| 联合国第一卷    | 167                            | 129    | 13      | 7.78  | 31     | 24.03 |
|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 110                            | 71     | 56      | 50.91 | 34     | 47.89 |
| 国际贸易中心    | 17                             | 23     | 8       | 47.06 | 16     | 69.57 |
|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 9                              | 11     | 8       | 88.89 | 8      | 72.73 |
|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 49                             | 42     | 17      | 34.69 | 25     | 59.52 |
|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 17                             | 17     | 3       | 17.65 | 8      | 47.06 |
| 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 | 26                             | 33     | 13      | 50.00 | 24     | 72.73 |

<sup>3</sup> 偿付能力比率指的是资产与负债比率和流动比率。

<sup>4</sup> 流动性比率指的是速动比率和现金比率。

| 实体                    | 财务期间结束时<br>仍然存在的以往<br>期间审计建议数目 |        | 本期间充分执行 |       |        |       |
|-----------------------|--------------------------------|--------|---------|-------|--------|-------|
|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8 年  |       | 2017 年 |       |
|                       |                                |        | 2018 年  | 执行百分比 | 2017 年 | 执行百分比 |
|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 20                             | 23     | 4       | 20.00 | 13     | 56.52 |
|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 66                             | 47     | 34      | 51.52 | 17     | 36.17 |
|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 10                             | 13     | 8       | 80.00 | 9      | 69.23 |
|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         | 67                             | 45     | 35      | 52.24 | 23     | 51.11 |
|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 38                             | 41     | 13      | 34.21 | 20     | 48.78 |
|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 65                             | 42     | 27      | 41.54 | 26     | 61.90 |
|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 51                             | 55     | 31      | 60.78 | 15     | 27.27 |
| 联合国近东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 54                             | 77     | 32      | 59.26 | 51     | 66.23 |
| 联合国大学                 | 55                             | 27     | 27      | 49.09 | 15     | 55.56 |
| 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br>妇女权能署 | 16                             | 25     | 6       | 37.50 | 21     | 84.00 |
|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 18                             | 15     | 7       | 38.89 | 9      | 60.00 |

12. 联合国(第一卷)的执行率从 2017 年的 24%下降到 2018 年的 8%。一些实体(开发署、环境署、人口基金、人居署、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联合国大学、妇女署和余留机制)的执行率普遍大幅下降,而其他实体(资发基金、儿基会、训研所和项目署)的执行率则大幅提高。

13. 行预咨委会关切地注意到被审计实体的总体执行率下降,并回顾大会在第 73/268 号决议中再次请秘书长以及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行政首长确保迅速及时地充分执行审计委员会的各项建议以及行预咨委会的有关建议,继续追究方案主管不执行建议的责任,并有效处理审计委员会强调的各种问题的根源。

## B. 其他共有事项

### 1. 现金和投资管理

14. 审计委员会指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8 个实体参加了联合国金库维持的现金和投资池,总额为 73.8 亿美元。在行预咨委会询问后,审计委员会指出,5 个实体参加了开发署维持的现金和投资池,总额为 77.5 亿美元。审计委员会还指出,儿基会(51 亿美元)、项目署(22 亿美元)和难民署(12 亿美元)等若干实体没有将其现金和投资资源投入现金和投资池。审计委员会认为,将现金和投资资源投入现金和投资池是最理想模式,可确保有效管理现金和投资,因为这种模式降低交易成本,并向参与实体提供专家投资管理服务(见 A/74/202,第 22 和 23 段以及表 3)。行预咨委会重申其先前的建议,即请秘书长以行政首长协调会主席的身份,为联合国系统中央金库投资管理职能提出可行的备选方案,大会在第 73/268 号决议中认可了这项建议。在这方面采取的行动应在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主要会期的适当范围内向大会报告(另见 A/73/430,第 18 段)。

15. 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第一卷)的报告载有若干项与联合国金库管理有关的审计结果和建议。审计委员会发现,除其他外,“团结”系统推出后采用的现金管理和付款处理流程和程序以及主管工作人员的相关角色和职责尚未得到正式批准和记录。审计委员会还指出,没有建立预测两天之后未来现金流出情况的机制。此外,审计委员会发现,促进作出投资决策的决策过程没有记录在案。而且,审计委员会认为使用三家银行进行货币对冲是不够的。因此,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a) 正式确定、记录和批准现金管理职能应遵循的流程以及金库工作人员的结构、角色和职责;(b) 改进现金流预测系统;(c) 记录投资决定背后的流程,规定选择银行的最低标准;(d) 增加具有国际掉期与衍生工具协会协议的交易对手方数目(见 [A/74/5\(Vol.I\)](#),第 153 至 224 段)。行政当局不接受最后两项建议,并表示现有资源和机制足以适当管理现金和投资(见 [A/74/323](#),第 66、76 和 78 段)。行预咨委会同意审计委员会关于金库管理的建议,并相信这些建议将迅速得到执行。

## 2. 准备金管理

16. 审计委员会指出,它曾在上次审计报告中对项目署管理的业务准备金数额过高发表了评论(见 [A/73/5/Add.11](#),第 13 至 16 段)。审计委员会观察到,准备金仍在增加,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达 1.9292 亿美元,而项目署执行局规定的最低数额为 2 170 万美元。审计委员会指出,根据项目署财务条例 22.02(a),业务准备金只能用于补救收入不足、现金流不均、项目费用波动和其他意外情况。然而,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实际上使用了 880 万美元的业务准备金在墨西哥执行一个风力发电厂项目。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为此目的建立增长和创新准备金,并制定详细的使用准备金程序(见 [A/74/5/Add.11](#),第 25 至 30 段)。项目署同意这项建议,并表示正在建立这种准备金(见 [A/74/323/Add.1](#),第 1056 段)。行预咨委会同意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并重申其建议,即请秘书长以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会主席的身份并与首协会其他成员协商,促进制定最低和最高准备金额度的合理基准,供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使用,大会在第 73/268 号决议中认可了这项建议。行预咨委会期待下一期财务报表介绍这方面的最新情况(另见 [A/73/430](#),第 16 段和 [A/72/537](#),第 11 段)。

## 3. 与欺诈相关的事项

17. 审计委员会在关于联合国(第一卷)的报告中指出,行政当局报告了 32 起欺诈或推定欺诈案件,估计金额为 290 万美元,相比之下,2017 年报告了 51 起案件,估计金额为 4 220 万美元(见 [A/74/5\(Vol.I\)](#),第 582 段和表二.13)。关于具体的欺诈风险,审计委员会指出,医疗保险支出没有适当的内部控制机制,2018 年医疗保险支出达 5.447 亿美元,<sup>4</sup>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数据有漏洞,这影响到确认保险计划参与人,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没有对医疗支出和索赔进行评估。审计委员会还指出,第三方管理人报告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的合同规定并不统一,只有一份此类协议包含必要的报告规定。因此,审计委员会不能确信所有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都已向秘书处报告。审计委员会特别建议行政当局:(a) 采取紧急措施,加强对保险索赔处理和支付的内部控制;(b) 建立适当机制,以加强协调,确保完整



和全面地报告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审计委员会已在 [A/73/5\(Vol.I\)](#)中提出这项建议)。行政当局接受这些建议,并表示,它正在与第三方管理人合作,确保报告欺诈和疑似欺诈案件,并建立一个正式机制,监测收回不当付款的情况(见 [A/74/5/\(Vol. I\)](#),第 126 至 152 段)。

18. 关于在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发现的指控欺诈案件,审计委员会在关于人口基金的报告中突出强调了五个这样的案件,涉案总额为 320 万美元(见 [A/74/5/Add.8](#),第 96 段)。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这些案件发生在一个国家办事处,涉及一名工作人员、一个执行伙伴和三个供应商被指控的不当行为。审计委员会提出了改进人口基金国家办事处相关报告机制的建议(同上,第 67 至 76 段)。行预咨委会同意审计委员会关于与欺诈相关事项的建议,包括关于加强医疗保险有关的内部控制的建议,强调必须迅速执行这些建议,并针对指控已坐实的案件追究个人的责任。

#### 4. 采购

19. 关于采购管理,审计委员会在关于联合国(第一卷)的报告中审议了不使用正式招标方法的例外情况。审计委员会审查了根据财务细则 105.16(a)(i)-(ix)发出的 18 份合同和 8 份订购单,该细则为这种例外提供理由。审计委员会发现,有些合同和订购单没有正确记录引用例外规定的原因。此外,对价值低于 40 000 美元的物项,联合国有不使用正式招标方法的豁免权,关于这项豁免规定,审计委员会指出,在 168 份订购单中,有 20 份(12%)实际上超过了适用的门槛值(见财务细则 105.16(a)(x))。审计委员会建议采购司向采购干事提供指导,确保一致地和正确地理解财务细则 105.16(a)的各个子类别,采购政策框架应该明确规定,采购干事必须证实其对目标值的估计,并至少获得三个报价(见 [A/74/5\(Vol.I\)](#),第 319 至 332 段)。

20. 关于其他实体的采购活动,审计委员会在关于妇女署的报告中指出,截至 2018 年 11 月 7 日,审查的 60 个办事处中有 7 个没有提交采购计划。因此,审计委员会建议妇女署建立一个系统,以确定国家办事处在遵守采购计划规章方面面临的困难(见 [A/74/5/Add.12](#),第 13 至 21 段)。

21. 行预咨委会同意审计委员会关于采购的建议,并强调必须确保采购职能完全遵守适用的财务细则。

#### 5. 管理执行伙伴

22. 审计委员会曾在过去的报告中对在管理执行伙伴方面存在的不足之处表示关切(例如, [A/73/209](#),第 54 至 66 段)。人道协调厅有责任对由国家集合资金供资的项目进行监测访问,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这种访问严重积压。这种访问可通过确保执行伙伴交付目标产出,对项目的质量方面进行评估。此外,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提交最终财务报表、最终项目说明和相关绩效审计方面出现拖延,除其他外,审计委员会建议人道协调厅作出持续努力,改进监测访问和财务抽查,并清理积压的审计。此外,审计委员会在关于儿基会和开发署的报告中就管理向执行伙伴转移的现金问题提出了建议(见 [A/74/5/Add.3](#),第 72 至

第 119 段和 [A/74/5/Add.1](#), 第 106 至 112 段), 在关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报告中就项目监测和评价提出了建议(见 [A/74/5/Add.10](#), 第 53 至 97 段)。行预咨委会与审计委员会一样, 仍然对管理执行伙伴问题感到关切, 并再次强调其观点, 即各个实体都必须作出更多努力, 进行适当监测和监督(另见 [A/73/430](#), 第 25 段)。

## 6. 可持续发展目标

23.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以及各区域委员会作为秘书处重要机构在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方面发挥作用的情况。该部和各区域委员会通过《2030 年议程》支持发展进程, 协助遵循指标框架, 促进在全球一级和区域一级提供执行手段、开展能力建设、进行后续落实和评估工作([A/74/5\(Vol.I\)](#), 第 229 段)。除其他外,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加紧制定指标, 确保提供与指标进展情况有关的数据, 并在联合国不同实体和会员国之间建立正规化的程序, 以获得筹资政策方面的反馈(同上, 第 225 至 304 段)。行预咨委会回顾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重要性, 并强调需要投入足够的能力和合作机制, 以制定一致的指标, 确保进行适当监测和监督, 并收集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进展情况有关的全面统计数据。

## 7. 采用 P-6 和 P-7 职等

24. 审计委员会在关于开发署的报告([A/74/5/Add.1](#))中提到, 该实体制定了自己的人力政策和程序, 以进一步指导执行《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审计委员会观察到, 关于 2009 年 7 月 1 日生效的合同改革, 开发署在专业职类中引入了 P-6 和 P-7 职等, 薪酬数额分别相当于 D-1 和 D-2 职等。根据审计委员会的理解, 开发署引入这些职等的意图是区分纯技术性质的员额(P-6 和 P-7)和负有管理和代表责任的员额(D-1 和 D-2)。然而, 审计委员会发现, 开发署有些 P-6 或 P-7 职等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能时实际负有指导或代表责任, 有些人员甚至担任驻地协调员/驻地代表。行预咨委会在询问后被审计委员会告知, P-6 和 P-7 职等不在联合国共同制度职务分类标准之列。审计委员会建议开发署审查关于采用 P-6 和 P-7 职等的政策和准则, 以便就可采用这些职等的情况提供指导。

25. 行预咨委会还在询问后从审计委员会获悉, 在 2009 年 7 月合同改革之后, 200 号编下的任用已经停止, L-6 和 L-7 职等工作人员已改划为 P-6 和 P-7 职等。行预咨委会还获悉, 2018 年期间开发署约有 40 名 P-6 或 P-7 职等工作人员。

26. 行预咨委会同意审计委员会的建议。此外, 鉴于联合国共同制度的职务分类标准, 行预咨委会认为开发署应考虑逐步取消 P-6 和 P-7 职等。

## 8. 使用咨询人

27. 审计委员会曾在以往报告中强调指出第一卷所述联合国部门和其他各实体使用咨询人的问题(例如, 见 [A/73/209](#), 第 73 至 83 段)。具体而言, 关于国际贸易中心聘用的咨询人, 审计委员会建议国际贸易中心通过竞争程序选择咨询人, 并且避免使用咨询人执行一般任务。审计委员会在 2018 年的报告中进一步指出,

根据适用的指导准则，招聘经理应从咨询人名册中确定并评估至少三名合格的申请人。然而，审计委员会观察到，2018 年聘用的咨询人中，有 28% 是通过单一投标被选中的。审计委员会重申其建议，即国际贸易中心应通过竞争性程序选择咨询人，如果允许例外，不采用该程序，则应保留适当的文件记录(见 [A/74/5\(Vol.III\)](#)，第 21 至 25 段)。

28. 审计委员会还指出，国际贸易中心准则规定，应向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支付“获得国际贸易中心所需服务所需要的最低酬劳”，而行政指示则规定了与任务程度相关的酬劳幅度。然而，审计委员会注意到，2018 年，国际贸易中心授予的 70 份咨询人合同的酬劳高于与任务程度相关的酬劳上限。审计委员会重申其先前的建议，即国际贸易中心确保实施适当的内部控制，以避免授予合同的酬劳高于与任务程度相关的酬劳上限(同上，第 26 至 30 段)。

29. 行预咨委会同意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并重申大会的要求，即：联合国各实体应适当监督适用相关政策和准则的情况，例如适当监督咨询人等编外人员的征聘和总体管理流程，并确保为此提供的信息始终透明(见 [A/73/430](#)，第 27 段和大会第 [73/268](#) 号决议)。



## 附件

###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审议的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终了 财政期间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和相关报告

#### 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1. 审计委员会报告所载主要结果和结论的简明摘要([A/74/202](#))
2. 联合国([A/74/5\(Vol. I\)](#))
3. 国际贸易中心([A/74/5\(Vol. III\)](#) and Corr.1)
4. 联合国大学([A/74/5\(Vol. IV\)](#))
5.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A/74/5/Add.1](#))
6.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A/74/5/Add.2](#))
7.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A/74/5/Add.3](#))
8.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A/74/5/Add.4](#))
9.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A/74/5/Add.5](#))
10.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经管的自愿基金([A/74/5/Add.6](#))<sup>a</sup>
11.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基金([A/74/5/Add.7](#))
12. 联合国人口基金([A/74/5/Add.8](#))
13.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A/74/5/Add.9](#))
14.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A/74/5/Add.10](#))
15.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A/74/5/Add.11](#))
16. 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A/74/5/Add.12](#))
17.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A/74/5/Add.15](#))
18.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A/74/5/Add.16](#))<sup>b</sup>
19. 审计委员会关于信息和通信技术战略执行情况的第三次年度进展报告([A/74/177](#))<sup>b</sup>
20. 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企业资源规划系统实施情况的第八次年度进展报告([A/74/153](#))<sup>b</sup>

<sup>a</sup> 行预咨委会在 2019 年 10 月 4 日单独给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信中讨论了该报告。

<sup>b</sup> 将在即将提出的行预咨委会报告中讨论。

相关报告

21. 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报告所载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A/74/323](#))

22. 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报告所载建议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A/74/323/Add.1](#))

---